

# 盱眙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 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 (征求意见稿)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县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和市对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工作要求,全面完成我县土壤普查工作,现就做好我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通知如下:

## 一、深化思想认识

土壤普查是一项重要的国情国力调查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是继 1979 年第二次全国土壤普查之后,开展的又一次全国性土壤资源情况全面调查。做好此次普查工作,对于精准施策加强耕地保护建设、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保障粮食安全等,具有重要意义。各镇(街)及相关单位要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的决策部署,遵循全面性、科学性、专业性原则,按照“统一领导、部门协作、分级负责、各方参与”的要求,全面查明查清我县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、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,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、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,为土壤科学分类、规划利用、改良培肥、保护管理奠定基础,为精准施策加强耕地保护建设、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保障粮食安全等提供技术支持,为加快

农业农村现代化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支撑。

## 二、加强组织领导

按照“统一领导、部门协作、分级负责、各方参与”的要求，全面查明查清盱眙县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、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，认真对照国家明确的普查对象与内容、时间安排、工作要求等，抓紧组织开展相关工作。县政府决定成立盱眙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（名单附后），负责普查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推进。领导小组主要涉及部门：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等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，负责普查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。县农业农村局应成立“三普”工作专班，负责具体业务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通力协作、密切配合，加强技术指导、信息共享、质量控制、经费物资保障等工作。用好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互联网等媒体，广泛宣传土壤普查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，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、好做法，为普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氛围。

各镇（街）须成立相应的普查工作小组，要求镇（街）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成立工作专班。召开相关人员工作会议，做好三普工作重要性的宣传工作，明确人员分工；与外业采样机构做好对接，确定外业采样质量控制监督员，配合进行土地采样等工作，完成上级交代的工作任务。

村级相关向导人员要熟悉布设点位所在村、组及农户信息，通知被采样地块的所属农户做好配合调查工作，做好耕地信息的调查与采样工作，配合完成三普工作。

### 三、严格按照要求实施

**（一）科学编制实施方案。**按照 2023—2024 年全面铺开、2025 年完成成果上报的总体安排，认真对照国家土壤普查工作方案和相关技术规范等要求，以普查成果应用为导向，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土壤普查实施方案，明确普查任务书、工作事项、路线图、时间表。

**（二）强化技术支撑保障。**要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配置，充分发挥科研院所作用，聘请专家成立专家组为普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。组织县级及各镇街相关工作组成员、外业调查采样技术骨干及报告编制人员有计划地开展技术培训，确保普查队伍专业素养与普查工作要求相匹配。

**（三）严格质量管理控制。**按照规定的操作流程、技术规范、质量标准，抓好资料收集与筹备、实地调查与采样、样品检测与化验、数据汇总与分析，建立抽查复核、质量督查、成果验收和监督审计制度。

**（四）加强信息安全管理。**充分利用全国统一的土壤普查工作平台等现代化技术手段，提高信息化水平，科学、规范、高效推进普查工作，任何单位部门和个人都不得虚报、瞒报、拒报、

迟报数据，确保普查信息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确保普查工作和数据信息安全。

#### **四、落实经费保障**

县区要根据工作要求，本次普查明确以县区为单位，应将普查经费纳入相应年度预算予以保障，并加强监督审计。

附件：盱眙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人员名单

盱眙县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6日

